



# 中國升海集團有限公司

## China Shenghai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表格所用詞彙與中國升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_\_\_\_\_ 股(附註2)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3及4)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按照下列指示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假座中國深圳福田區深南大道2007號金地中心12樓1205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並以本人/吾等的名義按照下列指示,或倘無任何有關指示,則按其認為適當的方式進行表決。

普通決議案(附註7)		贊成	反對(附註5)
1.	省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胡紅初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李霆鋒先生為執行董事;		
	(c) 重選陳純女士為執行董事;		
	(d) 重選劉傳義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e) 重選陳富添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f) 重選岑政熹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g) 重選林振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h) 重選何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重新委任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向董事授出股份購回授權。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		
6.	透過根據股份購回授權增加本公司購回股份的總數目擴大一般授權。		
特別決議案(附註7)			
7.	批准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Shenghai Group Limited」更改為「Gaodi Holdings Limited」及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國名稱由「中國升海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高地控股有限公司」。		
8.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的通函附錄三所載的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的建議修訂,並採納經修訂及經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日期:二零二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6)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均應填寫。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倘未填寫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有關。
-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其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任的受委代表姓名及地址。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如未作出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可放棄投票或酌情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可就未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述但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或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高級人員或授權人或其他經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大會通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的通函內,該通函連同本代表委任表格一併寄發予股東。
-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有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上述出席大會的人士中僅就有關股份於股東名冊名列首位的人士可就有關股份投票。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核證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
- 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 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變更,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之上述地址。